

花蓮縣富里鄉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98341花蓮縣富里鄉中山路144號
承辦人：蘇元勝
電話：03-8831529
傳真：03-8830330
電子信箱：bunun053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富鄉戶字第11400002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調查表、空白初領國民身分證申請書、國民身分證相片規格
(376551513A_1140000217_ATTACH1.odt、376551513A_1140000217_ATTACH2.pdf、376551513A_114000021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辦理貴校應屆畢業學生初領國民身分證請領作業事宜，請惠予協助配合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作業事項由本所派員至貴校受理服務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請貴校收到文後，按附件之「到校服務辦理初領國民身分證作業調查表」填妥完成後回傳，俾以本所確認安排受理服務時間。
- 三、再者，為流暢上揭受理案件作業流程，請備妥下列事項併請貴校轉知申請人配合辦理，避免不符相關規定而致未能收件處理：

(一)填寫「初領國民身分證申請書」文件(自行加印使用)：
請申請人先行填寫該申請書空白欄位(加註勾選處，其餘免填)並應確實親自簽名。另，相片背面寫上姓名並使用浮貼方式，切勿黏實辦理。

(二)繳交彩色相片1張：本人最近2年內拍攝之彩色相片1張(2

114/02/06



吋大頭照)，餘其相片規格詳參附件內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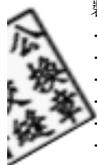
(三)收取戶政規費：初領每張收費新臺幣50元正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富北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